

2023年度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1、主要职能

根据包头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的批复》（包机编发[2016]73号），设立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为包

头市人民政府工作单位。

## 2、主要职责

协助拟定全市残疾人康复工作计划，做好残疾人康复业务的技术指导工作。在全市开展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及特殊教育，推进残疾儿童医康结合、医教结合、康教结合。组织专业医疗机构，为全市各类残疾人和有康复需求的患者提供康复医疗服务。承担全市康复人才培养，宣传普及康复和残疾预防知识。指导全市康复服务机构及各旗县区社区康复工作。承担市残疾人联合会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听障部、学前部、培智部、自闭症部、脑瘫部、春晖中医蒙医医院7个部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财政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精准施教，提升康复服务实效。

共服务340余名特殊儿童，为每位儿童建立康复档案、开展需求评估、制定教学计划、实施康复训练。康复训练形式为全日制集体课和个训康复课。为0-3岁的残疾儿童开展早期干预课程，每周进行亲子同

训课程4次，开展家长线上培训80期。进行家庭支持性服务工作，举办家长培训20期，内容涉及特殊儿童康复知识及家长心理支持。深入特殊儿童家庭开展入户指导工作，现场进行家庭康复教学服务。医院为195名残疾人提供住院康复服务，为279名残疾人提供优惠便捷的就医服务。康复中心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就如何有效推动成人康复服务发展与春晖中医蒙医医院进行了数轮沟通洽谈。

## （二）提升力度，培养康教专业人才。

中心按需培训，务求实效。开展康复机构调研活动，采用座谈访谈、实地调查等方式，深入基层全面了解掌握残疾儿童家长在康复过程中的真实需求和感受，共访谈家长40名，发放调查问卷102份。通过调研工作有针对性的为特殊儿童家长举办了相关培训。组织康复教师进行内部培训42期。邀请行业领域的专家为全市定点康复机构教师及在训儿童家长开展了“看见希望-让情绪成为荆棘之路上的好帮手”、“如何对问题行为进行有效的预防及干预”、“特殊儿童康复工作者认知心理与注意力”、“艺术治疗的自我应用与家庭康复”为主题的培训，累计培训300人次。教师外出参加了关于言语康复、智力康复、听力康复、学前融合教育、孤独症实操、康复骨干教师等方面的培训，培训教师20人次。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开展康复教研活动，对全体教师的课堂教学进行了集中听课、评课，优化康复教学工作，共同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

## （二）强化学习，提升党员政治意识。

中心党支部以思想政治、警示教育、业务培训三种类型的内容同

步开展党建学习，以集体学习+自学，读书分享+视频的学习方式，丰富学习内容，增强学习氛围。组织开展四次党小组学习，三次青年理论小组学习。开展组织生活会，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开展支部书记讲党课。按要求制定主题教育学习计划和符合实际的“时间表”“任务单”。推进学习进度、撰写交流研讨材料。坚持党建引领，开展机关与企业党组织联学共建活动。工会组织“拥抱自然，自强自立”户外体育活动，增强了单位职工的凝聚力。召开党员大会，研究确定入党积极分子4人，发展对象1人。开展党日活动，参观包头科技创新展览，重温入党誓词。设立党员示范岗，在组织教学、评估等服务残疾儿童的工作中亮身份，做表率。注册“鹿城先锋”智慧服务平台，开展“双报到、双服务、双报告”工作。

#### （四）压实责任，规范制度管理工作。

按照市残联规范制度管理相关要求，对中心的安全管理制度、请销假管理制度、公车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康复、康教培训制度等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进行安全巡检工作，对楼内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维修、维护，严防安全事故的发生；邀请消防专业人员开展消防安全知识讲座和消防安全演练工作，进行了疏散逃生和现场灭火的实地演练；中心检查督导评估小组分别对全市定点残疾儿童康复机构进行实地考察，提出专业指导意见，并要求各机构对检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上报整改报告。对入驻康复中心合作期已满的两家康复机构采取公开招投标的方式择优引进。最终益捷康儿童康复中心和金康康复医疗中心两家机构中标。

(五) 围绕主题，开展宣传系列活动。

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共发布康复教育知识200篇。利用各大节日节点开展宣传活动，世界孤独症日，联合包钢医院开展残疾预防早期筛查、开展“我和春天有个约会”赛罕塔拉孤独症日公益徒步活动；残疾预防日，在阿尔丁广场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现场摆放残疾预防展架、发放残疾预防宣传折页、宣传品；深入社区，向居民发放《残疾预防知识手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细则》等惠民惠残政策资料；在我市人流量大的商圈电子屏宣传残疾预防主题；通过包头市公共信息社区联动云平台宣传残疾类型及各类别残疾康复救助标准。在医院等重点场所张贴残疾预防宣传海报并向孕产妇及家属讲解残疾预防相关知识。在内蒙古电视台福彩北疆情播出了康复中心四名残疾儿童的康复之路，康复历程感动人心。

##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74.6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12.45万元，增长69.32%，变动原因：年中收到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等；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9.99万元，增长22.25%。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274.68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74.6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49.99 万元，增长 22.25%，变动原因：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收入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0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支出决算总计 274.6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74.6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49.99 万元，增长 22.25%，变动原因：增加康复中心公务用车购置经费、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等支出。

2. 结余分配 0.0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我单位结余分配事项全部为利息收入。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00 万元，减少 64.71%，变动原因：利息收入减少，结余分配减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0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74.67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84 万元，占 71.3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83 万元，占 28.7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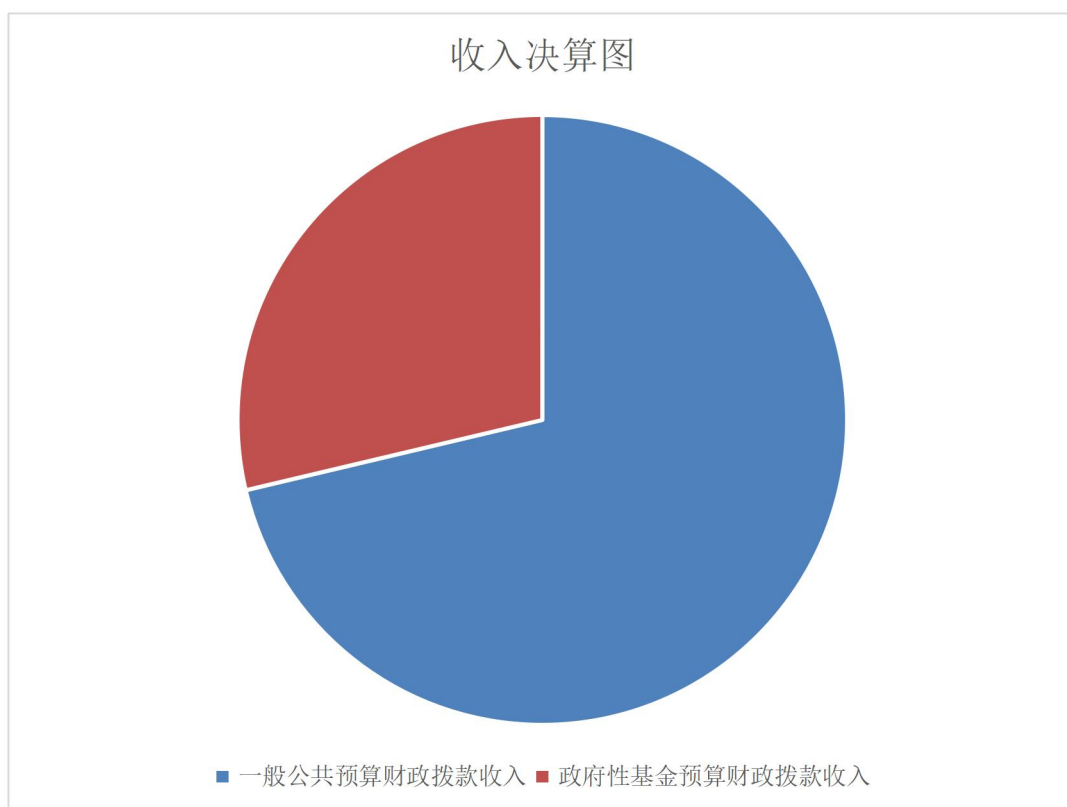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图 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74.67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130.55 万元，占 47.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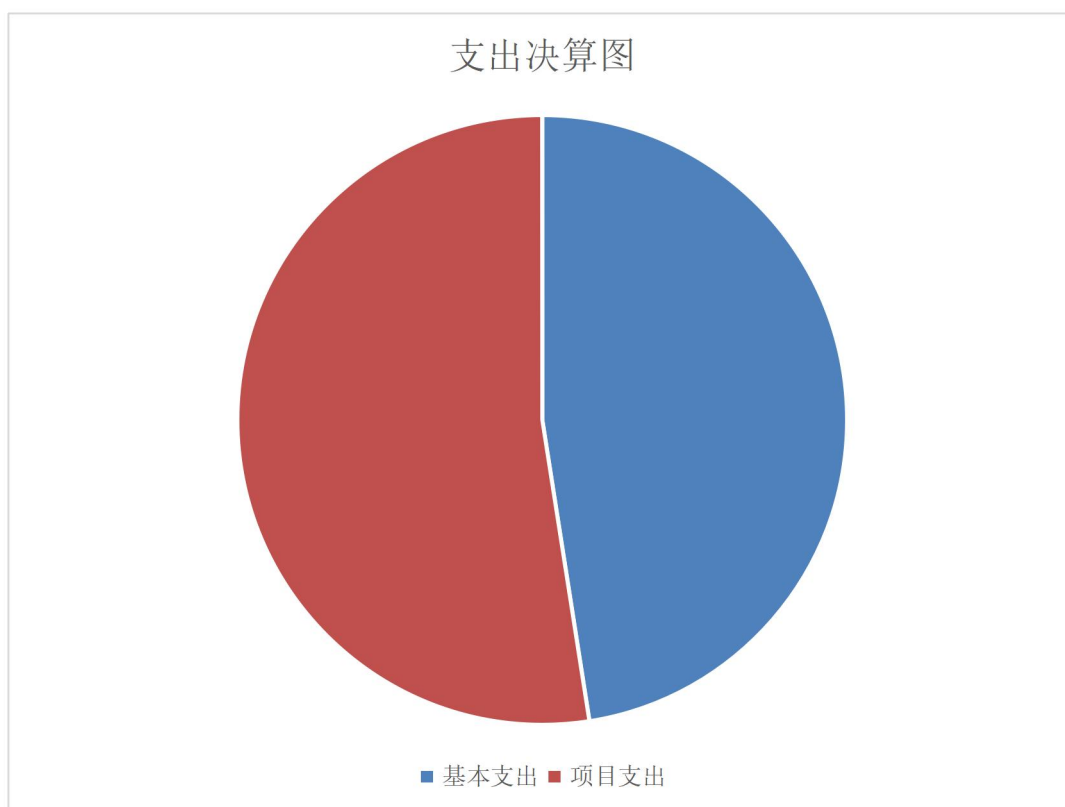
本年项目支出 144.12 万元，占 52.47%；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图 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74.6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2.45 万元，增长 69.32%，变动原因：年中收到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等；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4.68 万元，增长 24.86%，变动原因：增加康复中心公务用车购置经费、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等收入。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5.84 万元。与年初预算 162.22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72%。其中：

###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184.7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34.60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09 万元，支出决算 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出一名职工，导致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有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出一名职工，追加其单位部分职业年金预算并缴纳。

3. 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 31.11 万元，支出决算 3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残疾人康复项目 1.4 万余元，用于开展残疾儿童家长家庭康复及心理行为干预培训。

4.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08.75 万元，支出决算 13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29%。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康复中心公务用车购置经费等。

##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3.9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0.22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12 万元，支出决算 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出一名职工，导致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有差异。

## **(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7.1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0.76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7.93 万元，支出决算 7.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出一名职工，导致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有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0.5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9.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

(二) 公用经费 30.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65.29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11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用于我单位长期聘用康复教师的工资及社保费用。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 资本性支出 17.98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购置。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20.50 万元，支出决算 2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20.50 万元，支出决算 2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坚决做到不超预算支出。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4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48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4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7.98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开支内容：按照公车编办的要求，购置公务用车一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7.98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按照公车编办的要求，购置公务用车一辆，用于日常办公使用。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

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5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2023 年新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我单位不存在此项内容。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8.8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78.83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上年度未收到政府性基金财政预算拨款。其中：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78.8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我单位长期聘用康复教师的工资和社保费用以及开展特殊儿童培训、教具费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0.75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3.61 万元，增长 13.30%，变动原因：本年度新购置公车一辆，增加公车运行维护费用等。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65.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78.83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包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2023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1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6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残疾人康复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7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 万元，执行数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计划完成培训次数 4 次，实际完成 4 次，分值为 7.5 分；质量指标残疾儿童家长培训率计划达到 95%以上，实际达到 95%，分值为 7.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培训人数有待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宣传力度，让更多的特殊群体能够了解康复的知识。

2. 残疾人康复项目（康复中心）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1 万元，执行数为 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数量

指标计划聘用教师人次小于等于 10 人，实际聘用 10 人次，分值为 7.5 分；质量指标聘用教师考核合格率计划达到 100%，实际达到 100%，分值为 7.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教师康复能力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多进行业务培训，提升康复教师康复能力，保障康复效果。

3. 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8 万元，执行数为 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计划培训次数大于等于 5 期，实际培训 5 期，分值为 7.5 分；质量指标培训人员到位率计划达到 95%，实际达到 95%，分值为 3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培训宣传受众人数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运用多种宣传方式，让更多特殊群体知晓康复政策。

4. 残疾儿童康复保障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计划中心维修维护面积小于等于 8671 平米，实际维修 8671 平米，分值为 10 分；质量指标计划中心设备设施维修维护达标率 100%，实际达到 100%，分值为 1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进行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5.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8.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计划教学用品和用具购置数量小于等于 50 套，实际购置 50 套，分值为 5 分；质量指标计划教学用品合格率等于 100%，实际达到 100%，分值为 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费使用效率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 康复中心车辆购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98 万元，执行数为 1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计划购置数量等于 1 台，实际购置 1 台，分值为 5 分；时效指标计划完成购置时间小于等于 2023 年，实际在 2023 年内完成购买，分值为 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提高业务用车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多深入旗县区开展残疾宣传，进行残疾预防筛查。

### **（三）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琴扬            联系电话：0472-5882092

## **第五部分 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

